

与大众保险再“分手” 安联转瞄中华联合

“分改子”申请再次启动

德国安联与大众保险分分合合的关系,随着后者增资扩股的收官,而宣告终结。尚未来得及抚平这段“恋情”的伤口,安联就开始重新上路另觅芳踪,转而瞄上了正在寻找战略合作伙伴的中华联合保险。

与此同时,安联在华另一个保险攻略——“分改子”计划日前再次启动,拟重新向保监会递交相关申请。

◎本报记者 黄蕾

与大众保险无缘

知情人士昨日向本报记者透露称,由于个中原因,在长达一年多的谈判后,安联与大众保险未能就参股后一事达成一致意见。而在大众保险新一轮的外资谈判名单上,也未见安联身影。这意味着,安联最终退出了大众保险的股权竞购队伍。

安联与大众保险的首次牵手始于1999年,双方在上海共同组建了安联大众人寿(现更名为中德安联人寿)。2005年,由于合资公司未见盈利,加上大众保险自身经营欠佳等问题,大众保险将其手中的合资公司股权转让给了中信信托投资公司。

2006年,安联与大众保险选择再续前缘,前者意欲联手其关联公司注资收购后者24.9%的股份。在力挫高盛、中国人寿等竞争对手后,安联在收购价格等意向上与大众保险基本达成了一致,并将参股大众保险的方案上交至监管机构。

转折出现在2007年底。大众保险完成了增资扩股事宜,上海城投取代了大众公用位置,坐上了大众保险最大单一股东的席位。与此同时,安联与大众保险的收购谈判却戛然而止,背后原因则较为复杂。安联退出后,大众保险计划开始启动新一轮外资谈判,目前正在与多家境外投资者进行接触,多为国际金融保险集团。

看上中华联合

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对于在发展财险上已做好多手准备的安联而言,收购大众保险的这次败北,并不能影响其在华保险“架构”的搭建。据知情人士透露称,安联看上中华联合保险已不是“一天两天的事情”了。早在与大众保险就参股一事进行“亲密接触”时,安联就同时与中华联合保险保持着“一定联系”,双管齐下。在与大众保险出现分歧之时,安联竞购中华联合保险股权的速度越加加快。

作为国内最后一家完成股份制改造的保险公司,总部设在新疆的



中华联合保险被诸多外资视为理想入股对象。据了解,2007年,中华联合保险高层与包括安联在内的多家外资金融机构,曾就入股问题在上海进行“密会”。

本报记者昨日从中华联合保险内部了解到,该公司引进外资的事宜仍在进行之中,尚未敲定最终合作伙伴,“最后到底是一家还是几家,现在还不好下定论。”

“分改子”再启动

除参股已有中资财险公司之外,夯实自身在华的财险业务,也是

安联在华圈地的另一途径。尽管错过了去年8月的那批“分改子”,安联依旧“痴心不改”。

记者昨日从相关渠道获悉,安联保险广州分公司于上周正式决定,拟向中国保监会提出申请,将广州分公司改建为由安联全额出资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改建后的公司名称为“安联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业内人士告诉记者,包括安联在内的多家外资保险商都在做“两手准备”,即参股已有中资险企及自设保险公司。两种模式相比,前者不但能节约时间成本,而且易在已成型的框

架下提前收获盈利;不过,从外资财险长远的投资战略眼光来看,后者才是实现长期盈利的最佳模式。

对于在华发展的外资财险公司而言,将分公司改制为子公司,不仅可以降低资本的投入,还使分支机构扩张时的拓展更加便利。因此,“分改子”无疑成为了外资财险在华圈地的重要引擎。

而按照第二次中美战略经济对话成果,未来将对外资财险公司提交的“分改子”申请执行60天的审批期限,这意味着一旦安联再次递交“分改子”申请,保监会将于60天内给予答复。

国寿新闻发言人:境外金融企业有无投资价值尚需观察

◎本报记者 卢晓平

“我们将密切关注国际资本市场的动态,境外收购作为公司整个发展战略的一部分,只会进一步加速推进。因此,我们会积极研究海外发展战略时机。”昨日,出席“中国人寿杯”节能减排家庭社区行动知识竞赛启动仪式的国寿新闻发言人、董事会秘书刘廷安向记者表示。

由于次贷危机影响,国际资产市场发生重大调整,一些具有战略意义、较高价值和品牌效应金融机构的股票和股价价格下跌,为保险境外投资和配置创造了良好机遇。近期,国内一些大的金融机构借机通过股权方式进行并购,直接进入境外金融领域。占有国内寿险行业龙头地位的中国人寿,会采取什么样的战略呢?

对此,刘廷安表示,要看被收购公司的对于中国人寿潜在价值以及目前的市场价值,不过

目前去海外市场发展还有很多问题需要研究。首先已经“走出去”的中国企业的经验和教训需要总结和吸取;二是境外战略发展思路和步骤的需要具体细致的安排;三是要对投资机会收益和风险进行仔细评估。因为,随着人民币升值的加快,投资境外首先面临的是人民币汇兑的损失。

他表示,“尽管随着次贷风险的释放,一些境外金融企业的投资风险在下降,但资本估值需要理性计算,目前是否已具有投资价值,还需要看一看”。

而国寿首席投资官刘乐飞也持有相同的观点。他表示,对海外投资持谨慎态度。

据悉,“中国人寿杯”节能减排家庭社区行动知识竞赛由全国妇联宣传部和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共同主办。此次竞赛活动是全国节能减排家庭社区行动的重要活动载体,竞赛自2008年1月启动到6月结束。

国寿与招行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

◎本报记者 卢晓平 王丽娜

昨日,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京签订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按照中国人寿与招商银行此次签订的协议,除目前已全面开展开展的银行兼业代理业务外,双方还将在合作开发集合年金计划、捆绑进行企业年金市场拓展、合作发行联名信用卡、合作开发兼具银行、保险与财富管理功能的金融产品等方面进行有益的探索。

此次全面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将双方的既有优势结合起来,将极大地促进双方的市场拓展,增强各自产品和服务的覆盖面和竞争力,真正做到为广大客户提供“一揽子”的金融服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总裁杨超和招商银行行长马蔚华出席签字仪式并分别致辞,中国人寿副总裁万峰与招商银行副行长张光华签署



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及相关业务领域的具体合作协议。双方领导认为,中国人寿和招商银行同为国内市场享有盛誉的金融机构,各自具有独特的资源优势。

中国人寿总裁杨超表示,目前,中国人寿正在积极推进国际顶级金融保

险集团建设,“主业特强,适度多元”的业务布局已基本建立。加强与业内外知名企业的战略合作,是中国人寿总体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人寿已参股了银行、证券等多家金融机构,与国内地方政府、大型金融机构等签署了一系列战略合作协议。

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跟踪方法变更公告

为进一步提高指数的可投资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拟于2008年2月1日起调整自由流通量实施规则,对于非公司行为导致的自由流通量变化每半年进行一次集中调整。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为此于2008年1月8日发布《关于调整自由流通量实施规则的公告》。

依照上述规则,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也将相应调整,即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公布的自由流通量实施规则确定180指数成份股相应权重。考虑到目前的条件无法追溯提供按新方法计算的历史流通股本数据,上证180ETF因缺失历史数据而无法进行抽样复制,从而对上证180ETF的日常投资运作有重大影响。

因此,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了变更跟踪方法的申请。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2008年1月18日的复函《关于同意变更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跟踪方法方法的复函》和《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从2008年2月1日起对公司管理的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跟踪方法进行变更,即将指数跟踪方法由抽样复制改为全复制。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9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参加中国光大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发布的《中国光大银行关于开通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华安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1)、华安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2)、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5)、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7)、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8)已经自2007年8月28日起参加了光大银行的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光大银行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08年1月29日起,新增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4)参加光大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至此,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管理的上述6只基金均可享受费率优惠政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条件
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上述6只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网上银行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网上银行的定期定额自动申购费率。

二、具体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不含定期定额自动申购)上述6只基金(前端模式),其申购费率在原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6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

三、重要提示
1.光大银行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
2.投资者欲了解参与此次活动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情况: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ban.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8-50099或021-68604666
3.光大银行客服电话:95595
4.光大银行网站:www.cebbank.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9日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署的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08年1月30日起,将新增安信证券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证券办理基金代销业务的资格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121号文批准。

安信证券将在以下23个主要城市的53家营业网点对投资者办理上述三只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武汉、昆明、重庆、佛山、中山、东莞、肇庆、四会、新兴、清远、茂名、阳江、河源、韶关、梅州、汕头、潮州、揭阳、汕尾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相关信息:
安信证券咨询电话:0755-82825555,网址:http://www.axzq.com.cn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66578578,网址:http://www.orient-fund.com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吴定富:加强反腐倡廉建设

◎本报记者 卢晓平

日前,中国保监会系统2008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中国保监会主席吴定富作重要讲话,他表示要加强反腐倡廉建设。

保监会成立至今,在会机关和各保监局尚未发现严重违法违纪案件,直管保险公司案件发生也得到有效控制,系统没有出现大的风险。

吴定富强调,对保险业来讲,加强反腐倡廉建设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是促进保险业又好又快做大做强的迫切需要,是探索中国特色保险业发展道路的迫切需要,是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是加强监管防范风险的迫切需要。要紧密联系实际,突出抓好反腐倡廉建设的重点工作。

非保险业务贡献加码 中国平安预增100%以上

◎本报记者 黄蕾

继中国太保后,中国平安今日发布业绩预告公告,按国内会计准则计算,预计2007年度全年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比上年度增长100%以上。

对于此次预增,中国平安表示,净利润增长主要源于保险、银行及资产管理三大支柱业务稳步发展,投资收益的提升、保险业务持续增长以及银行、证券和其他资产管理业务利润贡献的大幅增加。此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中国平安2007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中国平安上周公布的数据也显示,由于2007年中国证券市场持续向好,市场交易活跃,中国平安旗下的平安证券各项业务收入大幅增加,平安证券2007年未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4.87亿元,与上年度相比增长幅度约为147%。

今日业绩预告公告还显示,中国平安200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42亿元,每股收益为1.19元(按A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中国平安A股发行前总股本约为61.95亿股,2007年上半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11.5亿股,截止2007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总股本约为73.45亿股。

对此,多位分析师表示,中国平安各项核心业务指标一直保持快于市场水平的强劲增长,同时盈利结构持续优化,业绩增长与市场预期基本一致。随着国内首屈一指的运营管理中心投入使用,中国平安综合金融的平台优势开始显现,交叉销售成效显著,在核心保险业务持续增长的同时,银行、证券管理业务也实现快速迅猛发展,对集团的利润贡献占比逐步上升。

东方证券保险分析师王小罡预计,按国际会计准则来计算,中国平安2007年净利润增幅为123%,每股收益(EPS)为2.44元,而按国内会计准则来计算,中国平安去年净利润增幅为100%,每股收益(EPS)为1.67元。

持有国外精算师资格 任职仍需考核

◎本报记者 卢晓平

昨日,中国保监会在回答关于《保险公司总精算师管理办法》实施有关问题的通知时明确表示,对具有国外精算师资格的拟任总精算师进行集中考核。通过考核的,保险公司可向我会提交拟任总精算师任职资格申请。

具体时间在2008年3月31日前。据悉,今年1月1日起,精算师责任由总精算师履行。保险公司在尚未任命总精算师之前,总精算师职责可暂由精算责任人代为履行,但代为履行职责的时间不得超过2008年4月30日。

关于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基金“春节”长假前暂停申购的提示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08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函[2007]120号)和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现将“春节”长假期间投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08年1月31日起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赎回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自2008年2月13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正常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请投资者尽早做好交易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第十款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1月30日申购本基金,则自下一工作日起即1月31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月5日赎回本基金的份额继续享有2月6日至2月12日期间的基金收益,下一工作日起即2月13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请销售机构据此安排好有关资金交收工作。本基金销售机构包括: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含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及网上交易平台)、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东北证券、广发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海通证券、东方证券、中信建投证券、银河证券、银华万国证券、山西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东海证券、中信金通、中信万通。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6657857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九日